

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1年经费预算

预算科目	金额	
一、收入预算	2,931.31	万元
1、财政补助收入	2,042.85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697.62	万元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经费（市定向）	5.59	万元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市定向）	246.73	万元
高龄老人津贴（市定向）	100.99	万元
慈善捐赠超市经费（市定向）	2.00	万元
城乡医疗救助经费（市定向）	30.95	万元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市定向）	30.96	万元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市定向）	199.54	万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定向）	46.26	万元
困难残疾人生活津贴（市定向）	10.49	万元
残疾人助残日慰问金（市定向）	11.8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工作经费（市定向）	9.61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经费（市定向）	2.70	万元
3、结转资金	190.83	万元
往年结余民政定向资金	105.53	万元
中山市2019年11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19]596号-ZX154731	0.01	万元
中山市2019年12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20]40号-ZX154731	0.01	万元
中山市2020年1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20]100号-ZX158433	0.01	万元
2020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中退役军人发[2020]1号	62.38	万元
2019年度中山市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中山残联[2019]15号-ZX155058	0.26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经费（2019年残疾人市定向）	2.7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工作经费（2019年残疾人市定向）	9.04	万元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2020年社会福利市定向）	0.57	万元

预算科目	金额	
“博爱100”公益创投活动经费-ZX160665	2.23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经费（2020年残疾人市定向）	2.7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经费（2020年残疾人市定向）	5.4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931.30	万元
（一）基本支出	40.00	万元
1、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万元
①办公费	3.00	万元
②电费	14.00	万元
③邮电费	3.92	万元
④物业管理费	0.80	万元
⑤维修费	2.80	万元
⑥劳务费	15.12	万元
⑦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万元
广告宣传费	0.36	万元
（二）项目支出	2,891.30	万元
2、专项业务费	2,891.30	万元
特困人员供养费	15.00	万元
特困人员医疗护理及入住老人院供养等费用	18.00	万元
特困人员电费	1.00	万元
特困人员春节、中秋慰问金	1.50	万元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经费（市定向）	5.59	万元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市定向）	246.73	万元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镇资金）	1.00	万元
往年结余民政定向资金（2020年最低生活保障金）	105.53	万元
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	10.20	万元
高龄老人津贴（市定向）	100.99	万元

预算科目	金额	
高龄老人津贴（镇资金）	100.00	万元
春节、中秋慰问百岁老人费用	0.63	万元
长者饭堂建设及补助经费	6.00	万元
“长者安康工程”购买米、油费用	720.00	万元
为低保及特困购买社会保险经费	0.00	万元
春节慰问低收入群体经费	6.00	万元
慈善捐赠超市经费（市定向）	2.00	万元
慈善捐赠超市经费（镇资金）	6.00	万元
城乡医疗救助经费（市定向）	30.95	万元
城乡医疗救助经费（镇资金）	3.00	万元
民政对象临时困难救助	8.00	万元
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助金	2.00	万元
困难家庭住房改造补助	0.01	万元
民政工作经费（包括老龄工作、社会救助、儿童、殡葬、地名等）	2.00	万元
敬老院日常运行经费	0.00	万元
无名尸处理费	50.00	万元
村（居）监督委员会委员工作补贴经费	43.43	万元
社会工作购买服务经费（含老年人居家托养）	69.04	万元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市定向）	30.96	万元
正常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	0.00	万元
村（居）换届工作经费	139.41	万元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租赁费	7.00	万元
重点优抚对象及烈属优待金及医补补助	55.00	万元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市定向）	199.54	万元
现役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含补发上年度入伍士兵9-12月份优待金）	113.76	万元
大学生士兵一次性奖励金	61.00	万元
年度退伍士兵扶持生产、生活补助金	121.25	万元

预算科目	金额	
预备役兵员优待金	2.16	万元
优抚对象危房改造工作	26.52	万元
残疾人工作及活动经费	1.00	万元
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经费及社区康复站经费（含水、电、网络费及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经费）	2.00	万元
镇残联配备专职委员补助经费（残疾人保障金）	25.90	万元
残疾人核查工作补贴	1.50	万元
残疾人体检及意外保险费用	1.00	万元
残疾人康园工疗午餐及午休服务费	13.50	万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镇残疾人保障金）	103.74	万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定向）	46.26	万元
困难残疾人生活津贴（镇残疾人保障金）	11.71	万元
困难残疾人生活津贴（市定向）	10.49	万元
残疾人“春节”慰问金	16.20	万元
残疾人助残日慰问金（市定向）	11.80	万元
残疾人全国助残日慰问金	5.60	万元
残疾人残疾津贴	104.40	万元
残疾人居家托养（残疾人保障金）	2.88	万元
残疾人政策补贴（含一户多残、贫困残疾人学前教育补助、创业社保补助、考取驾照补助等）	13.00	万元
残疾人康园工疗经费（残疾人保障金）	13.20	万元
精神病人住院费	70.00	万元
精神病防治康复经费	12.00	万元
户籍残疾人精神病防治工作取药补贴经费	2.0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工作经费（市定向）	9.61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工作经费（市定向）	2.70	万元
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工程费	2.00	万元
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材及提供康复器器材	0.01	万元

预算科目	金额	
残疾人居家康复经费	7.20	万元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经费	0.10	万元
红十字会工作经费（含日常工作、学校红十字会组织经费、省应急救援核心项目、无偿献血、慈善万人行、博爱家园建设等）	5.00	万元
中山市2019年11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19]596号-ZX154731	0.01	万元
中山市2019年12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20]40号-ZX154731	0.01	万元
中山市2020年1月临时价格补贴-中发改价费[2020]100号-ZX158433	0.01	万元
2020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中退役军人发[2020]1号	62.38	万元
2019年度中山市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中山残联[2019]15号-ZX155058	0.26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工作经费（2019年残疾人市定向）	2.7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工作经费（2019年残疾人市定向）	9.04	万元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2020年社会福利市定向）	0.57	万元
“博爱100”公益创投活动经费-ZX160665	2.23	万元
康园工疗服务工作经费（2020年残疾人市定向）	2.70	万元
精神病社区防治康复工作经费（2020年残疾人市定向）	5.40	万元
三、非税收入计划	0.01	万元
1、利息收入	0.01	万元